

水利改革动态

2015年第3期

水利部深化水利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5年2月11日

新疆巩留县着力破解农村饮水工程

运行管理难题

农村饮水工程具有点多、线长、面广的特点。新疆巩留县针对农村饮水工程管理主体不清、管理人员多、水费收取难、运行维护成本高等问题，推行分级管理，明确各级管理主体和责任，提高了供水效率和效益。

一、主要做法

一是明确各级管网管理主体。改革前，供水管理体制基本采取县供水总站“一竿子插到底”的管理模式，骨干工程和村级管网工程全部由供水管理总站承担，供水管网最后一公里管理薄弱，水费计收难。改革后，推行“供水管理总站

+饮水协会+用水小组”三级管理模式，供水工程分级负责、分级管养。供水总站由制水厂组成，承担水厂制水、供水主管线维护等职责，供水到村头；按乡（镇、场）成立由用水小组组成的饮水协会，负责用水小组间配水管网的统一运行、维护，协调各用水小组的供水，确保辖区内供水管网正常运行，按村头水表计收水费；各行政村由村委会成立用水小组，具体负责村内管网的运行、日常维修、水表入户、水费收取。

二是民主协商计收水费。改革前，水表入户难，按每人每月 1.5 元计收水费，收取难度很大。改革后，由协会统一推进水表入户，实行计量收费。水价由协会与用水小组民主协商确定，用户终端水价一般在 2~3 元/立方米之间，根据实际运行成本实行“一村一价”，水费收取率达到 98%以上。

三是落实村级管网管护经费。改革前，村级管网管护经费不足，管网不能得到及时维修养护，群众意见很大。改革后，协会按村头水表计量水量，以 1 元/立方米的标准向供水总站缴纳水费，剩余水费作为协会供水收入，全额用于协会管辖的村级管网运行、管理与维护支出。项目维修时，用水小组向协会提出书面申请，协会提出审核意见，并上报县供水总站技术把关。维修方案确定后，由协会统一组织实施，供水总站负责技术指导。维修所有支出均需在用水小组公示。

二、取得的成效

目前，新疆巩留县 11 个乡镇（镇、场）中已有 7 个成立了农村饮水供水协会，取得了一定成效。一是推进了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，明确了村级管网管理主体，落实了管护责任，有效提高了供水保障率，缓解了用水矛盾和纠纷；二是水价由协会“一事一议”协商确定，解决了供水运行、管网维护的基本经费支出，确保了工程良性运行；三是推行计量收费，实行“水量、水价、水费”三公开，让农户明明白白用水，提高了水费收取率；四是实行分级管理后，减少了供水管理总站管理人员，减轻了经济负担，提高了供水服务能力。

分送：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经济体制和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专项小组，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，国家发展改革委经济体制综合改革司。水利部深化水利改革领导小组组长、副组长、成员，部直属各单位，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水利（水务）厅（局），各计划单列市水利（水务）局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利局。

共印 140 份